



# 国家知识产权局



发文日：

2023年05月12日

专利号：200680047103.7

仿制药申请受理号：CYHS2201496 国

案件编号：(2022)国知药裁 0054 号

药品名称、剂型、规格：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片(II)，片剂，磷酸西格列汀 50mg (以西格列汀计) / 盐酸二甲双胍 850mg

发明创造名称：二肽基肽酶-4 抑制剂与二甲双胍的组合的药物组合物

请求人：默沙东有限责任公司

被请求人：吉林惠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

## 药品专利纠纷行政裁决结案通知书

请求人：

行政裁决请求人于 2023 年 05 月 04 日提交了撤回行政裁决请求的书面声明。根据《药品专利纠纷早期解决机制行政裁决办法》第 17 条的规定，本案的审理结束。

行政裁决请求人无正当理由未参加国家知识产权局于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举行的口头审理，根据《药品专利纠纷早期解决机制行政裁决办法》第 13 条的规定，其行政裁决请求视为撤回。本案的审理结束。

行政裁决请求人未经合议组许可中途退庭，根据《药品专利纠纷早期解决机制行政裁决办法》第 13 条的规定，其行政裁决请求视为撤回。本案的审理结束。

经审理，行政裁决请求不符合《药品专利纠纷早期解决机制行政裁决办法》第 4 条规定的受理条件，驳回该行政裁决请求。具体理由如下：

\_\_\_\_\_

